

# 江汉区减灾委员会办公室

## 关于印发 2024 年春节及 2 月份江汉区 自然灾害风险形势分析报告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（开发区）、区减灾委各成员单位：

为防范化解自然灾害风险，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，根据市气象部门的分析预测，区减灾委员会办公室近日组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江汉分局、区水务和湖泊局、区园林局、区应急管理局等单位对 2024 年春节及 2 月份自然灾害风险形势进行会商研判，形成了《2024 年春节及 2 月份江汉区自然灾害风险形势分析报告》。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抓好自然灾害风险防范应对工作。



# 2024 年春节及 2 月份江汉区 自然灾害风险形势分析报告

## 一、自然灾害风险情况

据气象部门预测，2月1日至7日，受强冷空气影响，我市将出现寒潮、低温雨雪冰冻天气，降水相态复杂。平均气温降幅8~10°C，最高气温从11~13°C降至1~3°C，最低气温从6~8°C降至-4~-2°C。2日到3日，中到大雨，北部山区有雨夹雪或冻雨；4日至5日，北部雨夹雪、南部小到中雨；6日至7日，雨夹雪。期间，1日至2日有4到5级偏北风、阵风6到8级。

春节期间（2月10-17日），预计我市以多云天气为主，降水偏少，气温偏高。前期雾、霾发生的可能性较大，后期可能有降水发生。假日期间累计降水量5~10毫米，较常年同期偏少10毫米左右；平均气温6.5~7.5°C，较常年同期偏高0.5°C左右。

2月份，预计我市降水偏多，气温偏高。全市大部地区月降水量70~100毫米，较常年同期偏多2~3成。主要降水过程出现在上旬前期、中旬后期至下旬前期以及下旬后期。

各单位要及时组织开展防火、防一氧化碳中毒和用电、用气、用火、用油、取暖设备设施等方面的隐患排查和治理，加强对高

层、地下空间、工地工棚、人员密集场所、易燃易爆场所、重点单位的安全检查与管控，尤其要对使用燃煤、燃气、木炭取暖的住房、出租房、公共场所、餐饮店等的设施设备和通风情况开展重点检查，增强公众的防范意识，督导落实安全措施，坚决防范事故和意外发生。

## **二、做好排渍排涝和堤防管理工作**

2月5日9时，从水利部长江水利委员会获悉，当前汉口站水位16.23米，与1月5日相比，上涨3.56米；与去年同期相比上涨3.8米。区水务局要做好堤防巡查工作，开展并尽快完成堤防设施冬季维修、汛后河道淤沙及废弃物清理，确保2024年汛前完成水务工程养护维修工作。同时要编组低温供水保障应急抢修队伍，对供水管道及水表进行排查和保温包扎，落实居住区极端雨雪冰冻天气保供水工作。

## **三、要做好地质灾害防范工作**

2024年1月至今，全区无地质灾害发生，无地质灾害隐患点，未出现因地质灾害造成人员伤亡、财产损失情况，地质灾害风险相对稳定。各单位要强化重点区域地质灾害隐患摸排，认真落实行业部门监管责任，督促生产经营单位落实在建工程的防灾主体责任，各单位要安排人员密切关注老旧小区和危房，发现房

屋有安全隐患的要及时排除安全隐患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#### **四、做好园林防灾减灾工作**

区园林局要密切关注天气变化，加强监测预警，针对冬季大风、寒潮、雨雪冰冻等天气导致的辖区公园（广场）、街头游园、道路树木倒伏、断枝以及公园（广场）、街头游园地面结冰湿滑等情况，提前部署做好防范应对所需的能源调配和储备，落实应急人员及物资，前置应急救援力量，加强值班值守，确保发生灾情或紧急情况，及时启动应急响应，有效处置涉及园林的各类突发事件，为人民群众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。

#### **五、做好融冰除雪、火灾防治、防范一氧化碳中毒等工作**

受本轮低温雨雪冰冻等恶劣天气的影响，居民的生产生活受到了较大的影响。建设、城管（道路运输）、园林、交通等主管部门要时刻关注天气变化，发现道路湿滑或有结冰，立即采取必要措施，保护行人和车辆安全。区科经局要组织电力公司对线路进行检修和维护，防止线路老化引起火灾，确保线路的安全运行。各单位要通过广播、电子屏、小喇叭、微邻里等方式做好居民的宣传工作，告知居民坚决不要在密闭空间内使用木炭煤炉取暖和燃气热水器，注意家用电器、电热毯等使用安全，及时关电关火关气，不乱扔烟头火种，严防火灾和一氧化碳中毒事件发生。